

联盟简讯

2014 年第 03 期(总第 05 期)

2014 年 9 月 22 日

目录

行业动态

有色景气度进入正常区间 资源环境压力加大

成员动态

亚洲最大露天铜矿江铜德兴铜矿晋升国家级绿色矿山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两项科研项目通过科技成果鉴定

中金岭南凡口矿井下底柱采场充填结顶工艺实现新突破

中南大学“战略金属矿产资源清洁高效利用”协同创新中心通过专家组现场考察

其它

我国将设管理自然资源的“国资委”

我国首份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年度报告出版

《规范》登场《准入》退市 铅锌行业门槛提高

科技部通报四起违反科研经费管理规定典型问题 “点名”或成常态

有色景气度进入正常区间 资源环境压力加大

9月11日,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铅锌分会常务副秘书长彭涛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举办的“期现结合铅锌品种高级研修班”上透露,当前有色金属产业经济运行呈现回稳向好态势,但产业结构性矛盾和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矿山保障能力不足、冶炼产能过剩、同质化竞争、国际产业竞争力弱,受资源、能源和环境制约的压力不断加大。

有色产业景气进入正常区间

资料显示,7月中经有色产业景气指数为55.3,突破“偏冷”区间上限进入“正常”区间。

今年1~7月,中国铅产量下降锌产量微增。其中,生产铅248.2万吨,同比下降4.04%;锌318.2万吨,同比增长2.71%;铅精矿167.3万吨,下降7.8%;锌精矿314.5万吨,同比下降0.43%。

今年1~7月,铅锌工业实现利润70.6亿元,同比下降4.5%,占规模以上有色金属企业实现利润的10%。其中,矿业与冶炼的利润分配格局分化明显、矛盾突出。加工费低迷,回收稀贵金属为主的资源综合利用占冶炼企业利润来源的95%以上,以弥补原料和产成品的价格倒挂,冶炼行业的主业毛利率仅有1%,开工率偏低,并与企业规模成正比。

多管齐下调控行业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铅锌分会常务副秘书长彭涛表示,我国铅锌行业处“三期叠加”:经济增长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性政

策的消化期，当前，需要化解产能过剩，突破资源、环境和市场的发展瓶颈！

适应这一形势，国家出台了多项行业规范政策，包括技术进步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淘汰落后产能速度加快，提高资源保障能力等。

“三管齐下”控制生产。行业准入。继 2009 年 2 月公布了 8 家准入企业后，2013 年 8 月工信部公示了第二批符合《铅锌行业准入条件》的 8 家准入企业名单。环保措施。环保部组织开展了铅蓄电池和再生铅企业环保核查工作，2013 年 10 月公布了第一批准入名单，共 6 家企业；12 月 25 日公布了第二批，包括 14 家铅蓄电池[有色商机:12V 蓄电池]及再生铅企业。

淘汰落后产能速度加快。2010-2013 年，国家要求淘汰的铅（含再生铅）落后产能累计完成约 354 万吨，相当于目前冶炼总产能的 80%；淘汰的锌（含再生锌）落后产能累计约 112 万吨，相当于目前冶炼总产能的 17.2%。有效推动了铅锌冶炼行业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的提升，显著提高了行业的清洁生产水平。

双项措施实施之后，2013 年，我国铅、锌产量分别占世界总产量的 42.2%、40.3%，铅产量已连续 13 年、锌产量已连续 23 年位居世界第一。目前，矿铅产能达到 440 万吨、锌产能达到 650 万吨。铅锌产量前 10 名企业的产量之和约占全国铅锌总产量的 50%左右。豫光金铅、驰宏锌锗、株冶集团等企业通过各自的优势巩固了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同时，江铜集团、铜陵有色、云锡集团等都加大了在铅锌行业的投资力度，呈现项目规模大、采用工艺装备先进等特点。

未来挑战

彭涛副秘书长认为，铅锌产业可持续发展与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矛盾，重金属污染治理形势空前严峻

18 大提出建设生态文明的美丽中国，连续出台了多项政策，如“两高”关于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的司法解释，被环保法刚刚修订颁布。环保部《铅锌工业污染排放标准》修改单等文件对重金属污染控制指标、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等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铅锌产业环保和节能减排压力将进一步加大。有效防治重金属污染已成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铅锌发展必须向循环、低碳、绿色转型。

此外，铅锌行业还面临低成本优势丧失，国际竞争力减弱，产能过剩压力加大的问题。

2013 年铅锌采选和冶炼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是 5.1%，其中铅锌冶炼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为 2.1%，今年 1-5 月下降到只有 0.4%。近些年年增速 20% 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导致产能持续增加，而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加剧了产能过剩，大型企业的开工率维持在 70%-80% 之间。面对资源、环境和成本的三大挑战，国内生产成本逐渐升高，铅锌产品在全球缺乏竞争力，冶炼企业抗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差。国外低价锌大量涌入，冲击了国内锌产业，要引起警醒，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

彭涛副秘书长提示，应高度关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对铅锌消费总量变化带来的巨大影响，严控产能规模，避免行业大起大落。

亚洲最大露天铜矿江铜德兴铜矿晋升国家级绿色矿山

9月15日，由中国矿业联合会主办的2014年中国矿业循环经济暨绿色矿山建设大会正式确定了首批国家级绿色矿山单位名单，其中包括亚洲最大露天铜矿江铜德兴铜矿，德兴铜矿也是我国第一家顺利通过验收的国家级绿色矿山。

德兴铜矿2009年10月向中国矿业联合会申报，并于2011年3月被国土资源部批准为全国首批37家国家级绿色矿山试点单位之一。按照编制的《德兴铜矿国家级绿色矿山建设规划》，3年来，德兴铜矿较好完成了“规划”中的建设目标。今年8月7日，德兴铜矿以高分首个通过现场验收。

据了解，“绿色”不仅仅只是颜色，也不仅仅是生态环境的简单恢复，而是对矿山企业的管理、科技、社会责任心等方面的综合考量。“绿色矿山”经历了周边环境的美化、资源的综合利用和科技创新三个阶段的发展历程，代表了一个地区矿业开发利用总体水平和可持续发展潜力，以及维护生态环境平衡的能力。

德兴铜矿开发建设经历了三个工程期。早在上世纪80年代，德兴铜矿二期和三期工程建设的环保投入就达到1143.5万元和2.12亿元，占工程总投资的比例分别为4.53%和9.67%。

1987年，德铜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等单位，历经近十年的试验研究，成功在纯尾砂上种植了水蜡烛和无叶节节草等植物，使

尾砂无覆土植被恢复成为可能。随后，植被复垦覆盖至露天采区边坡、废石场等地。如今，矿区 492 公顷可复垦废弃地，80%以上都进行了生态恢复。

从 1988 年三期工程开工建设至今，德铜生产能力迈上 10 万吨、实现 13 万吨日处理能力，生产发展进入稳定期。然而，同所有的资源型矿山一样，德兴铜矿同样面临着矿产资源枯竭问题，未来矿山主体资源衰竭，企业将何去何从？

德铜于 90 年代就开始对低品位矿石以及金、银、钼、硫等伴生元素的回收利用，进行了有益探索实践，“以废治废，变废为宝”，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同时，德兴铜矿抓住“水”这个影响“绿色”的关键点，进行了一系列“治水”工程：修建拦砂坝，新建生活废水、工业水处理站；将工业废水一分为三，分别用于废石场喷淋堆浸、与碱性水中和后作为选矿用水、废水处理站处理成达到排放标准的清水。

近几年，江铜还斥资 3.92 亿元，在德铜先后完成了包括污水收集、输送、处理系统在内的十一项环保设施完善工程，为绿色矿山又添新硬件。

（来源：新华网江西频道 <http://www.jx.xinhuanet.com>）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两项科研项目通过科技成果鉴定

2014 年 6 月 20 日，由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矿山技术研究院承担的“细粒尾矿模袋法堆坝安全技术研究与工程示范”、“尾矿库安全在线监测系

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两项科研项目通过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科技成果鉴定，研究成果达国际领先水平。

“细粒尾矿模袋法堆坝安全技术研究与工程示范”项目研发出尾矿模袋法堆坝成套技术，研究成果在云南思茅山水铜业有限公司大平掌尾矿库得到成功应用，保证了该尾矿库的安全运行，取得了显著的经济、安全和社会效益。与会专家一致认为该成果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建议进一步推广应用。

“尾矿库安全在线监测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成功研发出泛在信息采集装置、有线无线混合式自愈 Mesh 网络通信技术及装置、分布式智能供电装置，开发了尾矿库安全在线监测系统三维软件平台，大幅提升尾矿库安全在线监测系统数据采集兼容性、系统运行可靠性；建立了全服役期尾矿库安全在线监测系统远程分析服务平台，实现数据综合分析与管理的新服务模式，为提高矿山安全生产水平奠定了技术基础。研究成果已在国内 20 余家矿山企业应用，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项目已获得授权专利 3 项，登记软件著作权 5 项，与会专家一致认为该成果总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部分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具有很好的推广价值。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余乐文)

中金岭南凡口矿井下底柱采场充填结顶工艺实现新突破

2014 年 7 月，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凡口矿首次在井下-80 米狮岭顶板 7#-8#底柱采场口处进行充填结顶试验，仅试验一

次便取得成功，实现了底柱采场充填结顶工艺新突破。

该充填结顶试验巧妙地利用杠杆原理助力，事先在设定好的采场安全作业点进行定位计算，然后将锚杆打入已设计好的多个固定点，将起重葫芦在既定施工点顶部固定好，随后将准备好的充填铁管焊接好并进行架设，一边固定在地上，两侧使用粗铁线缠绕岩壁上固定好的锚杆架使之保持平衡，再用葫芦将充填管吊起，并且用铲运机将铁管逐步推入采场内，当铁管的前端延伸至目的点便可。整个过程指挥人员和施工人员的一切操作均在采场外的既定安全点进行。该方法省去了大量人力，除去准备工作所花时间，现场充填管道安装仅用了 90 分钟，整个施工过程从进场准备到竣工仅仅花费了约 3.5 小时，较此前旧方法施工所需的 3-10 天有明显的提高，并具有安全可靠、成本低廉、操作简单等优点，极大提高了工作效率。

(来源：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nonfemet.com>)

中南大学“战略金属矿产资源清洁高效利用”协同创新中心 通过专家组现场考察

9 月 11 日，受湖南省“2011 计划”领导小组委托，教育厅组织的“2011 协同创新中心”现场考察专家组对中南大学“战略金属矿产资源清洁高效利用”协同创新中心(以下简称“协同创新中心”)进行了现场考察。经考察，专家组一致认定，该创新中心通过现场考查，符合立项认定条件。副校长胡岳华出席测评会。

协同创新中心以中南大学为核心，以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工程技术转化平台，以湖南有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郴州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骨干企业为实施主体，建立了复杂低品位矿高效分离技术平台、难冶多金属矿强化提取技术平台以及清洁节能选冶协同创新技术平台。

测评前，专家组一行先后现场考察了协同创新中心的办公条件、力学馆和生物楼的部分实验场所以及中南大学-FMG 铁矿联合研究中心等研究基地。

随后专家组一行来到生物楼松韵厅，与协同创新中心主要单位的负责人进行了座谈。会上，副校长、协同创新中心主任胡岳华从中心面向的重大需求，协同创新方向及总体实施思路，中心的培育、组建及实施，已开展的机制体制改革，中心资源的整合与利用，中心组建以来取得的成效以及未来4年的规划和预期效果等七大方面向专家组一行汇报了该协同创新中心的基本情况。

在经过现场考察、相关资料核查、与主要单位负责人座谈等环节后，专家组一致认定，中心建设运行的总体情况与基本情况表、实施方案的内容相符，中心的环境与基础条件能满足运行需要，中心建设运行情况优秀，体制机制改革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等有证明，中心工作人员已实际到位，开展了实质性的工作，协同单位之间已经开展了实质性的协同合作，达到立项认定的条件。同时专家组也提出了两点建议：第一，要进一步整合国内优势资源，加强基础创新，争取申报国家协同创新中

心。第二，在团队建设方面，要进一步加强参与协同单位的作用。

(来源：中南大学 <http://www.csu.edu.cn>)

◆ 其它 ◆

我国将设管理自然资源的“国资委”

9月20日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杨伟民在莫干山完整阐释中央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框架。他透露，对自然资源管理，将建立类似“国资委”的管理机构，如何建还在研究和讨论中。

管理自然资源“国资委”正在研究

在莫干山会议·2014上，杨伟民将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建立的生态文明体制，具体阐释为四块：产权制度、开发保护制度、使用制度和环保制度。他认为，这涵盖生态文明的源头、过程、后果整个过程，构成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基本框架。

在表述整个生态文明体制的基础——产权制度时，杨伟民透露，将建立一个管理自然资源的“国资委”，具体建设过程仍在研究和讨论过程中。

杨伟民说，目前自然资源的产权界定不清楚，所以首先要确定产权，不过依据宪法确定产权为全民所有后，谁来行使所有权？在何种意义上行使管理？他认为，这在目前找不到，所以三中全会提出建立一种新制度，即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用通俗的话说，即建立管理自然资源的“国资委”。

将设新部门统一管制自然空间用途

“任何一个国家对自然资源并不是完整意义上的所有权。”杨伟民指出，考虑到自然资源不仅属于当代人也属于后代人，所以必须建立开发保护制度，对自然资源进行用途管制。

开发保护制度的重点是主体功能区制度，杨伟民介绍说，将把全国960万平方公里国土空间按照开发方式分成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并最终形成三种主体功能：城市化区，主体功能为经济；农产品主产区，主体功能为农业；生态区。

杨伟民表示，上述设计又提出一个新制度，即今后要建立由一个部门统一行使自然生态空间的用途管制。“我们现在的用途管制是分散在各个部门进行管理，这种体制带来一个问题，就是容易破坏生态本身的系统性。”不过，他指出，“这个部门到底是什么样的，还在研究过程当中。”

水资源或将纳入资源税

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中，使用制度的基础为有偿使用制度，杨伟民表示，目前自然资源使用的价格和税收体制机制并不完整。他提出，今后要重点完善以资源税为主的税制，并透露今后资源税要从现有的矿产、煤炭、天然气等扩展到水。

“因为水对我们中国未来的发展来讲是至关重要的一种资源，特别是地下水。”杨伟民说，“现在水法规定要收水费，但是往往很难收上来，所以要把水费改为水税，这样你不交税，采地下水就是违法了。”

作为后果惩罚制度的环保制度，杨伟民表示，目前违法成本太低，日后仍要加大惩处力度。

(来源：北京青年报 <http://epaper.yynet.com>)

我国首份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年度报告出版

由中国国土资源经济研究院编制的，我国第一份专门针对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领域的年度报告——《全国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报告（2014）》近日出版发行。

近年来，国家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大力鼓励推进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特别是通过实施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极大调动了矿山企业综合利用矿产资源的积极性。同时，中央领导高度重视综合利用工作，专门提出要抓好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扩大示范并建立标准规范等明确要求。

这份报告包括上、中、下三篇。上篇为现状潜力篇，采用大量图表和专栏介绍了我国共伴生、低品位、难利用资源及矿山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现状和潜力，重点评述了石油、天然气、煤、铁、铜、磷等主要矿产的开采、选矿、废石堆存、尾矿利用等情况。中篇为管理服务篇，梳理了近年国内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的激励约束、示范引领、标准规范、监管服务、科技创新等政策措施，尤其对我国实施的综合利用专项、示范基地建设等系列重大行动进展情况进行了梳理，为矿山企业高效开发利用资源提供了政策和技术信息服务。下篇为前景展望篇，针对目前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标准陈旧或缺失、以级差税费为主的市场调节手段不足等主要问题，提出了尽快完善市场调节机制，激发矿山内生动

力等综合利用工作思路。

据报告编委会主任、中国国土资源经济研究院院长姚华军介绍,《全国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报告》计划从 2014 年开始,按年度系列出版。他表示,当前“尽职尽责保护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国土资源、尽心尽力维护群众权益”成为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的行动纲领。编写此报告,对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的效率与效益,提升管理服务水平,让社会及时系统地了解国内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的年度工作进展和发展趋势,掌握相关法规政策,服务矿山企业,搭建交流平台,为政府决策和完善管理提供参考等将起到积极作用。

(来源:国土资源部 <http://www.mlr.gov.cn>)

《规范》登场《准入》退市 铅锌行业门槛提高

随着《铅锌行业规范条件(2014)》(征求意见稿)出炉,未来铅锌行业治理思路正渐露端倪。《规范》出炉,而以往的行业准入条件将逐渐退出历史舞台。而无论从企业规模、还是能耗指标方面,《规范》都比《准入》有更高要求。

历时 7 年,从行业准入到行业规范,铅锌行业规范整改行动仍走在路上。资源环境与经济发展,生态保护与节能减排如何平衡,始终是待解的难题。

据万德资讯统计,截止到 2014 年 7 月,全国规模以上(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铅锌企业约计 996 多家,其中采选企业 566 多家,冶炼企业 430 家。

从 2009 年初首批 8 家准入名单公示，到 2013 年底第二批 8 家入围企业公布，准入达标企业截止目前区区 16 家，直观显示铅锌行业企业规范整改潜力仍大有可为。

再生分离 《规范》仅限铅锌采选、冶炼

再生利用项目将单独适用于《再生铅行业准入条件（2011）》，在《规范》中不再提及。同时明确，《规范》中铅锌冶炼企业包括利用铅精矿及搭配处理含铅二次资源、锌精矿、混合铅锌精矿和含锌二次资源为原料的冶炼企业。

《规范》整体门槛趋严 矿山开采规模放大

《规范》明确强调，新建铅锌冶炼项目应布局于依法设立、功能定位相符、环境保护基础设施齐全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内。措辞上也从“不得新建和改建”改为“严禁新建”。

《规范》新增新建和改造单独处理锌氧化矿或者含锌二次资源的项目（不含回收锌电池中二次金属项目），规模须达到 3 万吨/年以上。

同时，新建小型铅锌矿山规模从《准入》的“不得低于单体矿 3 万吨/年（100 吨/日），服务年限必须在 15 年以上”，提高至《规范》的“不得低于单体矿 10 万吨/年（300 吨/日），服务年限须在 10 年以上”。

《规范》将采用浮选工艺的矿山企业其矿石处理能力，调整为“应不小于矿山开采能力”。而《准入》要求，采用浮选法选矿工艺的选矿企业，处理矿量“必须达到中型矿山单体矿生产建设规模 1000 吨/日以上”。或预示小型矿山也可采用浮选法选矿工艺。

《规范》工艺更新换代 治尾脱汞新鲜出炉

新建大中型铅锌矿山由《准入》中的“选矿须采用浮选工艺”，调整为《规范》中的“优先采用充填采矿法”。并强调要“根据矿石种类和成分，采用先进适用的选矿工艺，提高选矿回收率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同时，《规范》中规定“新建及改造铅冶炼项目、粗铅冶炼须采用先进的富氧强化熔炼-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或一步炼铅工艺”，替代了《准入》中的“富氧底吹强化熔炼或者富氧顶吹强化熔炼工艺”，尾气治理工艺和制酸尾气需配套脱硫设施也首次提出。

鼓励矿铅冶炼企业利用富氧强化熔炼炉处理铅膏等含铅二次资源。鼓励采取专门脱汞技术和安装汞回收设施。有关锌氧化矿及含锌二次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也进一步明确。

对新建及改造锌冶炼项目，《规范》中还强调锌精矿焙烧须采用流态化焙烧工艺来替代原先的沸腾焙烧工艺，并须配套尾气治理工艺。

工艺设备上，《规范》指出，采用火法冶炼工艺的企业，报警系统增设监测功能。并且，冶炼烟气治酸和尾气净化系统不得设置烟气旁路。

能源消耗史上最严 能源管理体系建设成企业必备

随着工艺的大大改进，能耗标准也随之水涨船高。

《规范》明确铅锌企业必须具备健全的能源管理体系，能源计量器具应符合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标准（GB17167-2006）的有关要求。

有条件的企业应建立能源管理中心，应符合铅冶炼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21250）和锌冶炼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21249）等标准要求。

铅锌选矿综合能耗从《准入》的综合能耗须低于 14 千克标准煤/吨矿，矿石耗用电量低于 45 千瓦时/吨，分别调降至《规范》的低于 10 千克标准煤/吨矿，低于 40 千瓦时/吨。

新建和改造铅冶炼项目方面，由之前的笼统要求综合能耗须低于 600 千克标准煤/吨，粗铅冶炼综合能耗低于 450 千克标准煤/吨，提高至《规范》中的按冶炼品位 50% 的铅精矿计算，新建及改造铅冶炼项目，综合能耗须低于 310 千克标准煤/吨，粗铅冶炼综合能耗低于 210 千克标准煤/吨。

新建及改造锌冶炼项目，电锌工艺综合能耗须低于 900 千克标准煤/吨，而《准入》中标准为低于 1700 千克标准煤/吨。

现有企业能耗标准直逼新建 未来将新旧一刀切

现有铅冶炼企业，综合能耗和粗铅冶炼综合能耗也分别从《准入》的 650 千克标准煤/吨，460 千克标准煤/吨，直降至 330 千克标准煤/吨，230 千克标准煤/吨，幅度几乎斩半。

现有锌冶炼企业，虽精馏锌工艺综合能耗不变，但电锌工艺综合能耗也从原先的 1850 千克标准煤/吨降至 920 千克标准煤/吨，同时电锌直流电耗也从 3100 千瓦时/吨降至 2900 千瓦时/吨。

对现有企业的新标准略低于新建及改造企业能耗要求，但《规范》也同时强调，现有铅锌冶炼企业应通过技术改造节能降耗，尽快达到新建企业能耗水平。

在资源的综合利用方面，《规范》也对新建或现有铅锌冶炼项目的总回收利用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对现有铅锌冶炼企业的水循环利用

率提高至 95%以上，而之前仅为 90%以上。

边开采边治理原则明确 自查与舆论监督结合完善信息披露

《规范》明确建立企业环境信息披露制度，定期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污染治理设施建设运行和环境管理情况，接受社会监督。铅冶炼企业，还须具备完善的污染物排放自行监测能力，并定期向社会公告监测结果。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有要求的，应至少每年开展一次厂区及周边环境质量监测，并向社会公开。

新建及改造项目，须同步建设配套在线监测设施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网，对于现有企业，应在 2015 年底完成。

节能减排与技术改造并重 升级改造适者生存

有分析人士近日指出，当前有色金属产业经济运行呈现回稳向好态势，但产业结构性矛盾和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矿山保障能力不足、冶炼产能过剩、同质化竞争、国际产业竞争力弱，受资源、能源和环境制约的压力不断加大。

SMM 认为，清洁生产与节能减排是未来主流，短视且尚存一丝侥幸的三无小企，生存空间必将逐日压缩。新的标准为铅锌企业提出了新的挑战，短期的阵痛在所难免，但也将推进行业企业更长足的发展。

（来源：上海有色网 <http://www.smm.cn>）

科技部通报四起违反科研经费管理规定典型问题 “点名”或成常态

北京惠众实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大量假发票列支科研经费，大连三维传热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虚假财务资料、挪用科研经费，“农业生防微生物制剂的合成与作用机理及定向改造”项目经费管理和使用违规，北京邮电大学科研经费管理使用不规范，记者4日看到科技部在其官网“政府信息公开”一栏通报了近期发现的四起违反科研经费管理规定典型问题及处理情况。

在官网“点名”通报违反科研经费管理规定的典型问题，过去并不多见，但未来或成常态。科技部表示，今后将继续加大科研经费监管力度，对各类检查、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予以严肃处理，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通报说，国务院今年发布的《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对加强科研项目和资金监管进一步作出明确规定，要求建立完善覆盖项目决策、管理、实施主体的逐级考核问责机制，实行全过程的科研信用记录制度和责任倒查制度，对违规行为加大处罚力度。科技部近来会同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加大预算评估评审、巡视检查、专项审计、财务验收等科研经费监管工作力度。

上述四起问题中涉及的单位和个人均受到处理，被要求整改。其中，承担科技支撑计划“城市生态化公共照明与低碳建筑技术研究及示范”课题的大连三维传热技术有限公司挪用科研专项经费407万元，并向检查人员提供虚假财务资料。通报要求追回拨付的全部专项经费，取消该

公司 3 年内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课题）的申报资格。

中央第十巡视组 7 月向科技部反馈巡视情况时要求，进一步加强科研项目分类管理，修订完善管理办法。以改革的措施解决科研经费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强化科研经费监管。

（来源：新华网 <http://news.xinhuanet.com>）

抄送：科技部社会发展科技司、科技部创新体系建设办公室、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国资委规划发展局、联盟试点工作联络组办公室

主办单位：金属矿产资源综合与循环利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办公室(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通讯地址：北京市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十八区 23 号楼 邮政编码：100160

责任编辑：王建军 刘贵清

审 核：刘全民

电 话：010-63299843/9849

传 真：010-88380195

邮 箱：kclm2013@163.com